

水污染防治工作简报

(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专刊第23期)

水环境管理司

2018年6月5日

本 期 要 目

- ◆ 6月5日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督查情况
- ◆ 6月5日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举报信息统计情况
- ◆ 6月5日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网络舆情

6月5日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 督查情况

6月5日，第二批11个督查组现场督查了贵阳、赣州、台州、福州、天津、保定、吕梁等城市的46个黑臭水体，其中存在问题的黑臭水体12个，发现问题25个。发现的问题中，存在控源截污问题10个，垃圾清理问题2个，其他问题13个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部分城市黑臭水体控源截污问题较为严重

驻北京市督查组现场检查发现，通州区中坝河宋庄创意园附近河道左岸有2个非法排污口正在排污，均为生活污水；玉带河皇木厂村下游河道右岸有1个非法排污口，为生活污水；通州区田施沟右岸污水处理站前检查井中干管出口无污水，检查井底部有积水，管网未收集到污水；查阅高楼金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历史数据显示，污水处理站出水不能稳定达标排放，出水COD为84.92~180.23mg/L(2017年4月1日数据)，出水氨氮为16.98~19.96mg/L(2017年6月1日)；自2018年3月底以来，高楼金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备存在不正常运行现象。

驻河北省督查组现场检查发现，保定市在府河东二环桥下水口水口有大量污水溢出，经核查发现为电信公司施工导致污水管泄

露进入雨水管突发事件，说明地方部门管理中协调沟通机制尚不健全；保定市在府河黑臭水体河道工农桥下发现有少量污水外溢现象，经核查为施工造成污水管破损导致污水外溢；保定市黄花沟黑臭水体存在上游企业及居民污水未接入排污管网，向水体直排。

驻山西省督查组现场检查发现，吕梁市炭窑沟整治起始段上游（位于非建成区）尚未进行综合整治，沟边仍有部分旱厕，没有化粪池，上游污水直排入河。

二、部分城市黑臭水体存在垃圾清理问题

驻河北省督查组现场检查发现，保定市黄花沟、清水河黑臭水体均存在 1 个垃圾清理问题，河岸有少量散落分布的塑料袋、矿泉水瓶等杂物，河岸垃圾清理管理存在疏漏。

三、其他问题方面

驻江西省督查组现场检查发现，赣州市青年路 3 号池塘、青年路 8 号池塘、姚府里 29 号狮子塘各存在无法提供按要求落实“河长制”证明材料，无法证明河长由当地党委、政府负责同志担任，未明确部门任务分工问题，自查报告情况与证明材料不符等 4 个问题。**驻河北省督查组**现场检查发现，保定市在府河黑臭水体河岸蓝线内存在农业物种植现象。

2018 年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

6 月 5 日举报信息统计情况

6 月 5 日，2018 年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第二批 11 个督查组以及“城市水环境公众参与”微信公众号共收到涉及黑臭水体环境举报 39 条，其中涉及被督查的 17 个城市有 38 条，共涉及 26 个黑臭水体，排在举报前三名的城市是北京市、天津市、太原市，分别为 6、3、3 个举报信息。在被督查城市的环境举报信息中，涉及水体发臭问题的 19 条，涉及水体直排问题的 6 条，其他问题 15 条。各督查组已将所有举报信息移交当地相关部门处理。

6 月 5 日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网络舆情

6 月 5 日，2018 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网络言论信息共监测到 3 条信息，其中正面信息 2 条，负面信息 1 条。

【正面报道】

《黑龙江日报》：黑龙江省今年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。6 月 5 日，《黑龙江日报》刊文称，2018 年黑龙江省将

继续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，继续推进松花江流域污染治理。据了解，黑龙江要在提高国控考核断面水质达标比例、饮用水安全保障、黑臭水体治理等方面，坚持提质量、减总量、治支流、保饮水、护湖泊，对江河湖库水分流域、分单元、分阶段实施一体化治理，逐步实现由治点向治面拓展深化，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。截至6月5日16时，媒体转载相关报道5次。

《深圳特区报》：深圳探索志愿者河长制度。6月5日，《深圳特区报》报道称，深圳团市委以环保治水为切入点，努力探索志愿者河长工作，助力打好新一轮治水提质攻坚战，以专业志愿服务为枢纽，调动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参与护河治水，创新打造多元互益的生态链。为此，深圳团市委先后出台《关于开展“河未来·益起行”治水提质志愿服务行动计划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全面建立志愿者河长制工作方案》，明确了702名志愿者河长，作为所负责河道的志愿服务第一责任人，负责牵头组织河道志愿服务工作，落实长效管理措施。在全市共青团工作考核体系和团市委机关全年工作考核当中，将志愿者河长制的工作内容纳入考核指标，为全市志愿者河长制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。另外，通过高位推动，理顺了全市志愿者河长制管理的组织机构和责任体系。全市所有河道实现志愿者河长制管理全覆盖，市、区、街道、社区四级志愿者河长全部落实，各级志愿者河长分工履职，

责权明确。截至6月5日16时，媒体转载相关报道4次。

【负面舆论】

《中国青年报》：黑臭水体整治迎来首轮大考 百姓满意是关键指标。6月5日，《中国青年报》刊文称，近日，生态环境部联合住房城乡建设部就黑臭水体整治开展专项督查。整治成效判定上，“群众是否满意”，成为重要标准。督查显示，武汉、随州两地建成区内，多数水体已基本消除黑臭，群众反响良好。不过，武汉巡司河（洪山段）与黄孝河明渠，系武汉市上报“已完工”、实际仍未消除黑臭的两条水体。随州南郊1号渠系上报“已完工”，但实际整治效果没达到要求，需重新列入名单继续整治。记者查阅武汉、随州的23个黑臭水体资料显示，城镇生活污染、管网不完善、内源污染未得到有效控制等成为形成黑臭水体的主要原因。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分析，背后还与地方发展理念、政绩观息息相关，有的地方存在工作能力与作风问题、财政实力不够等问题，是多种因素交织的结果。截至6月5日16时，媒体转载相关报道147次。

报送：干杰、润秋、翟青、英民、刘华、海英、国泰同志

抄送：各相关司局

水环境管理司

2018年6月5日印发
